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 Energy Tech Co., Ltd.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CMIC Ocean En-Tech Holding Co., Ltd. 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華商能源」)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業績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約為92.9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51.1百萬美元增加約81.9%；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約為17.0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11.0百萬美元增加約53.9%；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之淨溢利約為4.8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二年同期1.7百萬美元增加188.3%；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為0.15美仙，較二零二二年同期之0.05美仙增加200.0%；
-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收入	3, 4	92,888	51,078
銷售成本		<u>(75,913)</u>	<u>(40,046)</u>
毛利		16,975	11,032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5	1,790	1,2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18)	(1,25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841)	(9,452)
其他經營開支		<u>(318)</u>	<u>(34)</u>
經營溢利		6,488	1,509
財務成本	6(a)	(795)	(10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69)	(126)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u>(2)</u>	<u>522</u>
除稅前溢利	6	5,322	1,802
所得稅開支	7	<u>(531)</u>	<u>(154)</u>
期內溢利		<u><u>4,791</u></u>	<u><u>1,648</u></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股東		4,791	1,662
非控股權益		<u>-</u>	<u>(14)</u>
期內溢利		<u><u>4,791</u></u>	<u><u>1,648</u></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u><u>0.15美仙</u></u>	<u><u>0.05美仙</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期內溢利	<u>4,791</u>	<u>1,648</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期內 公平價值變動(非劃轉)(零稅務影響)	(1,050)	(26)
- 應佔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零稅務影響)	258	573
隨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 虧損(零稅務影響)	<u>(3,247)</u>	<u>(4,163)</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4,039)</u>	<u>(3,616)</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752</u>	<u>(1,968)</u>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權股東	752	(1,889)
非控股權益	<u>-</u>	<u>(7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752</u>	<u>(1,96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2,456	20,904
投資物業		1,223	1,552
無形資產		1,059	1,13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255	6,81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18	4,166
其他金融資產		3,536	281
預付款		78	182
租賃應收款		1,073	2,183
遞延稅項資產		1,484	1,579
		<u>77,282</u>	<u>38,796</u>
流動資產			
存貨		25,762	36,240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35,773	164,704
租賃應收款		8,777	12,800
可收回稅項		142	148
已抵押銀行存款		3,618	1,07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9,434	24,915
		<u>253,506</u>	<u>239,878</u>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60,009	59,576
合約負債		46,902	29,822
租賃負債		23,153	14,657
應付稅項		3,950	4,061
		<u>134,014</u>	<u>108,116</u>
流動資產淨值		<u>119,492</u>	<u>131,7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96,774</u>	<u>170,558</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048	1,532
資產淨值		<u>165,726</u>	<u>169,02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418	41,418
儲備		124,449	127,749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65,867	169,167
非控股權益		(141)	(141)
權益總額		<u>165,726</u>	<u>169,026</u>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股東應佔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合併儲備 千美元	匯兌儲備 千美元	持作股份 獎勵計劃之 股份儲備 千美元	資本儲備 千美元	重估儲備 千美元	儲備 公益金 千美元	公平 價值儲備 (非劃轉)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非控股 權益 千美元	總權益 千美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41,418	254,632	2,161	(10,560)	(3,631)	5,482	627	10,237	(10,508)	(141,149)	148,709	(131)	148,578
截至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	1,662	1,662	(14)	1,648
其他全面收益	-	-	-	(4,098)	-	-	-	-	547	-	(3,551)	(65)	(3,616)
全面收益總額	-	-	-	(4,098)	-	-	-	-	547	1,662	(1,889)	(79)	(1,968)
轉撥至儲備公益金	-	-	-	-	-	-	-	117	-	(117)	-	-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u>41,418</u>	<u>254,632</u>	<u>2,161</u>	<u>(14,658)</u>	<u>(3,631)</u>	<u>5,482</u>	<u>627</u>	<u>10,354</u>	<u>(9,961)</u>	<u>(139,604)</u>	<u>146,820</u>	<u>(210)</u>	<u>146,610</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41,418	254,632	2,161	(18,275)	(3,631)	5,482	627	10,346	(8,214)	(115,379)	169,167	(141)	169,026
截至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	4,791	4,791	-	4,791
其他全面收益	-	-	-	(3,247)	-	-	-	-	(792)	-	(4,039)	-	(4,039)
全面收益總額	-	-	-	(3,247)	-	-	-	-	(792)	4,791	752	-	752
二零二二年末期股息 ¹	-	-	-	-	-	-	-	-	-	(4,052)	(4,052)	-	(4,05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之結餘	<u>41,418</u>	<u>254,632</u>	<u>2,161</u>	<u>(21,522)</u>	<u>(3,631)</u>	<u>5,482</u>	<u>627</u>	<u>10,346</u>	<u>(9,006)</u>	<u>(114,640)</u>	<u>165,867</u>	<u>(141)</u>	<u>165,726</u>

¹ 已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01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	36,231	1,275
已付所得稅	(642)	(116)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35,589	1,159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2)	(404)
於聯營公司投資付款	-	(6,184)
出售聯營公司的所得款項	-	93
已收利息	9	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	21
從合營公司的收款	44,360	-
計入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認購票據	(383)	-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2,547)	155
投資業務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41,389	(6,237)
融資業務		
已付利息	-	(14)
已付股息	(4,052)	-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份	(16,618)	(9,596)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份	(792)	(89)
融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21,462)	(9,69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淨額增加/(減少)	55,516	(14,77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915	33,511
匯率變動的影響	(997)	(646)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9,434	18,08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未經審核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案併入及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審閱，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以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證券投資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

於本期間，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採納該等修訂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安裝及調試裝備製造及總包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提供供應鏈及集成服務以及提供資產管理、工程服務及鑽井平台及資本設備租賃。

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之分拆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裝備製造及總包銷售	57,292	27,047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銷售收入	17,249	18,236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收入	8,557	4,586
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的資本設備產生的租金收入	302	1,042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鑽井平台分租收益	9,338	–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鑽井平台分租利息收入	150	167
	<u>92,888</u>	<u>51,078</u>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分部劃分管理其業務，該等分部乃按業務單位(產品和服務)以及地區劃分。以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方式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以下三個呈報分部。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計以構成以下呈報分部。

- 裝備製造及總包：設計、製造、安裝及調試裝備製造及總包陸地及海洋鑽井平台以及租賃本集團製造的資本設備
-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提供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提供資產管理、工程服務及鑽井平台租賃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礎監控各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而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其他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稅項結餘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個別分部的活動應佔的撥備，而銀行貸款、稅項結餘及其他未分配的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除外。

收入及支出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收入及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的資產的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支出分配至呈報分部。

用於計量呈報分部溢利的方法為「分部業績」，即個別分部「扣除財務成本及稅項前的經調整盈利」。為達致分部業績，本集團的盈利乃對財務成本及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進一步調整，如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董事及核數師的酬金以及其他總辦事處或公司收入及開支。

除收到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收益)、分部於彼等營運中使用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折舊、攤銷以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收益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

下文載列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之分拆，以及本期間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

	裝備製造及總包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總計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57,594	28,089	17,249	18,236	18,045	4,753	92,888	51,078
分部間收益	28,207	1,804	1,271	2,043	313	503	29,791	4,350
呈報分部收益	<u>85,801</u>	<u>29,893</u>	<u>18,520</u>	<u>20,279</u>	<u>18,358</u>	<u>5,256</u>	<u>122,679</u>	<u>55,428</u>
呈報分部業績	<u>7,778</u>	<u>2,503</u>	<u>250</u>	<u>1,930</u>	<u>(132)</u>	<u>105</u>	<u>7,896</u>	<u>4,538</u>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及負債載列如下：

	裝備製造及總包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總計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		於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呈報分部資產	149,416	121,340	37,279	40,046	8,471	15,350	195,166	176,736
呈報分部負債	<u>109,494</u>	<u>(60,607)</u>	<u>24,772</u>	<u>(25,013)</u>	<u>9,273</u>	<u>(16,698)</u>	<u>143,539</u>	<u>(102,318)</u>

(b) 呈報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收益		
呈報分部收益	122,679	55,428
對銷分部間收益	(29,791)	(4,350)
	<u>92,888</u>	<u>51,078</u>
綜合收益(附註3)	<u>92,888</u>	<u>51,078</u>
業績		
分部業績	7,895	4,538
財務成本	(795)	(103)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69)	(126)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2)	522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1,407)	(3,029)
	<u>5,322</u>	<u>1,802</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5,322</u>	<u>1,802</u>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千美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195,166	176,73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255	6,81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18	4,166
其他金融資產	3,536	28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9,434	24,915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16,498	60,7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3,618	1,071
遞延稅項資產	1,484	1,579
可收回稅項	142	148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24,537	2,245
	<u>330,788</u>	<u>278,674</u>
綜合資產總值	<u>330,788</u>	<u>278,674</u>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143,539)	(102,318)
應付稅項	(3,950)	(4,061)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17,573)	(3,269)
	<u>(165,062)</u>	<u>(109,648)</u>
綜合負債總額	<u>(165,062)</u>	<u>(109,648)</u>

(c) 地區資料

下表列出關於(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其他金融資產、非即期部分之預付款(「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以客戶所在位置為基準。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以資產的實物位置為基礎(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而言)及以所分配的營運地點為基礎(就無形資產而言)及以業務地點為基礎(就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其他金融資產及非即期部分之預付款而言)。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指定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香港特別行政區	18	-	3,899	1,663
中國內地	65,117	32,818	25,048	27,607
北美	2,020	3,308	540	925
南美	13,025	11,961	396	280
歐洲	2,592	88	44,510	79
新加坡	320	293	213	313
中東	1,342	303	119	4,167
其他	8,454	2,307	-	-
	<u>92,888</u>	<u>51,078</u>	<u>74,725</u>	<u>35,034</u>

5.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利息收入	1,002	81
租賃應收款財務收入	366	563
租金收入	120	292
匯兌虧損淨額	117	(291)
政府補助	115	23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46	246
其他	24	98
	<u>1,790</u>	<u>1,221</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

(a)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租賃負債利息	1,068	436
其他利息開支	4	14
	<u>1,072</u>	<u>450</u>
減：計入銷售成本的與分租鑽井平台有關的 租賃負債利息	<u>(277)</u>	<u>(347)</u>
	<u>795</u>	<u>103</u>

(b) 其他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無形資產攤銷	89	139
折舊費用	5,583	2,276

7.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	821	131
- 海外企業所得稅	166	127
	987	25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13)	(104)
	474	154
遞延稅項		
產生暫時性差額	57	-
	531	154

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相應稅率計算。於兩個期間內，中國法定稅率為25%，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根據有關中國稅務條例及法規按已調減稅率15%繳稅。

8.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股東應佔溢利約4,791,000美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62,000美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172,935,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72,93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沒有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添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48,718,000美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87,000美元)。

11.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39,757	138,262
減：虧損撥備	(57,491)	(57,448)
	<u>82,266</u>	<u>80,814</u>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	37,087	23,349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16,498	60,723
	<u>135,851</u>	<u>164,886</u>
減：預付款之非即期部分	(78)	(182)
	<u>135,773</u>	<u>164,704</u>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及按金包括應收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的25,496,000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28,000美元)和27,000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000美元)，乃與向此等關聯方銷售產品及與作出租賃安排有關。

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的信貸期因產品／服務不同而有所不同。供應鏈及集成服務以及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的客戶獲提供的信貸期一般為30至90天，而裝備製造及總包的客戶獲提供的信貸期則按個別情況磋商，一般要求介乎合約金額0%至30%的訂金，當付運目標達到後，餘額中60%至90%將須於一至兩個月內支付，合約金額餘下的5%至10%為保留金，一般於付運產品後最多18個月或通過實地測試後一年(以較早者為準)內支付。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內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即期	61,989	60,626
逾期少於一個月	6,123	2,609
逾期多於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2,808	2,336
逾期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8,868	6,634
逾期多於十二個月但少於二十四個月	2,130	106
逾期多於二十四個月	348	8,503
逾期金額	20,277	20,188
	82,266	80,814

12.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48,309	43,6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1,700	15,893
	60,009	59,57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一個月內	12,213	24,720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15,454	7,412
超過三個月但於十二個月內	11,036	4,968
超過十二個月但於二十四個月內	2,440	1,340
超過二十四個月	7,166	5,243
	<u>48,309</u>	<u>43,683</u>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之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全球經濟復甦動能逐漸放緩，美、歐、英等國家仍未結束加息進程，主要經濟體通脹持續回落但復甦分化特徵日益突出。美國債務上限談判和銀行業危機、部分歐洲國家的罷工與騷亂等事件持續對經濟產生擾動。中國經濟延續復甦態勢，復甦動能仍然偏弱。

面對嚴峻的外部環境，以及供給成本衝擊等因素，本公司積極部署、快速反應。裝備配套以及能源資管業務方面，各單位緊抓經營目標不放鬆，積極抓住市場機遇，實現訂單落地，保持穩定發展；同時深化綠能技術領域佈局，逐步推進氫能製儲加用各環節的項目落地。

裝備配套業務方面，上半年本公司實現銷售收入約人民幣4.7億元，目前在手訂單約人民幣6億元。在狠抓市場訂單落實的同時，本公司積極開展在船海配套領域的佈局和戰略合作，同時加大科研投入，不斷深化與戰略大股東的協同，深海風電運維母船3D補償舷梯項目，以及船舶混合動力系統開發應用等多個項目均進展順利，為本公司向船海配套業務方面的轉型以及踐行國家綠色能源發展，躋身新能源船舶裝備製造以及配套業務領域奠定堅實基礎。

能源資管業務方面，上半年公司憑藉良好的業績和專業技術水平，先後成功中標墨西哥PEMEX陸地鑽機升級改造項目和頂驅運維服務項目，總合同金額超1.5億美元。本次中標為公司進一步開發並夯實墨西哥市場鋪平了道路；同時，完成了「畢加索」號和「利希藤斯坦」號兩艘飽和潛水船的修復和出租工作，目前兩船均在執行租約中；公司負責管理運營的「灣鑽6號」和「灣鑽8號」兩座海上鑽井平台租約已延續至二零二五年底。

在綠能技術領域，上半年，本公司與嘉庚實驗室聯合投資的華商廈庚氫能技術(廈門)有限公司(「華商廈庚」)突破傳統設計，研發生產高效、安全、長壽命鹼性製氫電解槽。2023年3月份，首套1,000–1,250標方電解槽完成組裝，並舉行了產品發佈會。本公司投資的華商怡禾氫能(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華商怡禾」)3月份獲得PDC在中石化市場3年期的總代理資格；本公司啓動了加氫站站控系統、加氫機、卸氣柱、順序控制盤等加氫站核心設備的設計工作，以及兆瓦級鹼性電解水電源及系統集成設計和研製工作；同時，與大股東招商局工業集團協同，積極參與氫能動力船舶示範項目，並提供岸基氫氣加注設施配套解決方案。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在公司核心管理團隊的帶領下，實現銷售收入92.9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幅81.9%。

財務回顧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	
收入	92,888	51,078	41,810	81.9
毛利	16,975	11,032	5,943	53.9
毛利率	18.3%	21.6%		
經營溢利	6,488	1,509	4,979	330.0
股權股東應佔之淨溢利	4,791	1,662	3,129	188.3
期間溢利	4,791	1,648	3,143	190.7
淨溢利率	5.2%	3.2%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0.15美仙	0.05美仙		

收入

本集團收入從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51.1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92.9百萬美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業務拓展及交付訂單量增加。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變化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裝備製造及總包	57,594	62.0	28,089	55.0	29,505	105.0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17,249	18.6	18,236	35.7	(987)	(5.4)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18,045	19.4	4,753	9.3	13,292	279.7
收入合計	<u>92,888</u>	<u>100.0</u>	<u>51,078</u>	<u>100</u>	<u>41,810</u>	<u>81.9</u>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跟可再生能源業務相關的裝備製造及總包的銷售收入約為43.4百萬美元(佔總收入的47%)，另有49.5百萬美元來自傳統能源板塊。與去年同期相比，來自可再生能源業務的收入僅為8.1百萬美元(佔總收入的16%)。

裝備製造及總包

本集團基於裝備製造及總包項目實現進度所確認的收入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28.1百萬美元增加105.0%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57.6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完成交付風電安裝平台項目有關。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

供應鏈及集成服務收入從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18.2百萬美元減少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7.2百萬美元，減少5.4%，主要由於墨西哥市場訂單同比減少。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

資產管理及工程服務收入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4.8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8.0百萬美元，增加279.7%，主要為跟管理及出租潛水飽和船的新業務有關。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毛利為17.0百萬美元，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11.0百萬美元增加53.9%。毛利率從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21.6%減少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8.3%。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收入較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大幅上升，毛利金額隨之較去年同期的為多；但毛利率較低的項目佔集團總收入的比重較大，導致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的為低。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

其他收益及淨收入從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1.2百萬美元增加0.6百萬美元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8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的增加。

銷售分銷及一般行政開支

銷售分銷及一般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10.7百萬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12.0百萬美元，增幅約11.7%。主要為業務規模增長，業務活動量增加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34,000美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318,000美元主要為處置設備所導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為租賃負債之利息。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約為0.8百萬美元，較其二零二二年上半年0.1百萬美元增加0.7百萬美元。主要由於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簽訂更多的租賃合同，租賃資產使用權所產生的財務成本同比增加所導致。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由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522,000美元轉為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分佔虧損2,000美元。減少主要因合營公司在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沒有任何經營業務。

本集團之現金流情況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經營性現金流為淨流入35.6百萬美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要求，融資業務現金流中已包含融資租賃相關之本金及利息，若按管理報表口徑把上述的資本及利息部歸集到經營性現金流時，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將為淨流入18.2百萬美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有形資產賬面值約為63.7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5百萬美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無形資產約為1.1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百萬美元)、聯營公司的權益約為6.3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百萬美元)、合營公司的權益約為0.1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百萬美元)及遞延稅項資產約為1.5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253.5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9百萬美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存貨約25.8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2百萬美元)、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約135.8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7百萬美元)、流動租賃應收款約8.8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百萬美元)、已抵押之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約為3.6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百萬美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為79.4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9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約為134.0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1百萬美元)，主要包括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約60.0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6百萬美元)、應付稅項約4.0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百萬美元)、合約負債為46.9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8百萬美元)及租賃負債(流動)約23.2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7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約為31.0百萬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百萬美元)，為租賃負債的非流動部分。本集團會按照債務狀況監控資本狀況。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資產負債比率(即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資產之比率)低於100%。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為49.9%(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3%)。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3,243,433,914股已發行股份，而股本約為41,418,000美元。於二零二三年首六個月概無發行股份。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所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買賣。本集團大多數中國附屬公司均以人民幣進行生產活動，因而令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作出相關對沖。

為減低外匯風險，本公司可能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使本公司收益與相關成本的貨幣日後能有較佳配對。然而，本公司不會使用外幣遠期合約作買賣或投機目的。本集團日後將積極尋求對沖或減低貨幣匯兌風險的方法。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抵押存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美國、英國、巴西、墨西哥、新加坡、中國香港及中國大陸有459名全職員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2名)。根據本集團的酬金政策，僱員薪酬基本上根據個別員工的表現及市場狀況釐定。本集團亦向所有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計劃、退休供款及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等。

策略及前景

行業回顧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世界經濟正在持續復甦，但復甦前景面臨極大不確定性，除了高通脹、債務高企、俄烏衝突的持續影響之外，金融領域的動蕩帶來了新的挑戰，經濟下行風險加大，IMF將二零二三年全球經濟增長預期從一月的2.9%下調至2.8%。發達經濟體增長放緩尤其明顯，預計將從二零二二年的2.7%降至二零二三年的1.3%，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今年預計將增長3.9%。

國際油價持續震蕩，布倫特原油價格目前處於84美元／桶價位，美國原油價格處於80美元／桶價位，國際能源供應仍呈現較高的脆弱性，供應國政策變化、氣候異常等因素都可能引發能源供需失衡，低庫存壓力或引發能源價格反彈。專家預計下半年油價可能回歸基本面並上漲。

海洋工程市場方面，截至6月初，全球鑽機需求達到520台，比上月增加8台，鑽機利用率達到85%。雖然全球範圍內自升式平台需求整體放緩，但中東地區的需求仍然創新高，達到151台(92%的鑽機利用率)；浮式平台方面，「金三角」地區持續活躍，需求量今年已增加了8台達到66台，鑽機利用率為96%。

預計今年下半年鑽機需求仍將持續增長，全年鑽機需求預計將增長7%，年底達到557台，鑽機利用率達到90%；明年將進一步增長7%，2024年底全球鑽機需求預計將達到595台，鑽機利用率可能升至93%。由於鑽機供給無法快速提升，鑽機日費率仍然持續上升，5月底，克拉克森鑽機日費指數升至127點，比年初增加了5%。

能源裝備配套方面，根據中國船舶工業協會數據，2023年1~5月，全國造船完工1,647萬載重噸，同比增長15.4%。承接新船訂單2,645萬載重噸，同比增長49.5%。5月底，手持船舶訂單11,799萬載重噸，同比增長15.5%。2023年1~5月，我國造船完工量、新接訂單量、手持訂單量分別佔世界市場份額的48.1%、67.3%和51.6%。船舶配套產業具有量大、高技術、高附加值的產業特點，船舶配套設備的價值約佔全船總成本的40%-60%，其發展水平直接影響船舶工業綜合競爭力，也是當前我國造船業轉型升級、結構調整的重點方向。在我國船市持續走好，新船訂單迅速增多、造船產量不斷提高和造船業突飛猛進的背後，當前國內船舶配套產品整體技術水平依然落後，國產設備的平均裝船率較低，極需發展自主工業，掌握核心科技，加大科研投入，實現產業升級，建設高端製造業，掌握更多自主產業，實現國產替代。

同時，在國際航運業節能減排背景的驅動下，船舶行業將加快更新換代，新能源船艇需求有望持續提升。我國也已經出台了一系列新能源船舶支持政策，促進新能源船舶的推廣與滲透，船舶行業產業競爭從設計製造向全產業鏈競爭轉變，綠色、智能成為重要發展方向。

全球氫能經濟仍然強勁增長，發展勢頭繼續加速，但投資決策滯後，只有10%的投資通過了最終投資決策。根據國際氫能理事會和麥肯錫公司聯合發佈的《氫能洞察2023》跟蹤了全球1,040個項目，指出到2030年的氫能直接投資額將達到3,200億美元，其中，大約一半的項目專注於氫能的大規模工業應用；約有20%與交通運輸有關，在這一領域，目前全球有1,000多座加氫站在運行；已公佈的電解槽項目總容量達230吉瓦。氫能發展勢頭正在全球蔓延，北美在承諾投資(100億美元)方面領先，緊隨其後的是歐洲(70億美元)和中國(50億美元)，其中中國的增長率最高，超過了200%。自2022年9月以來，北美地區已宣佈的投資增長了55%，《通脹削減法案》(IRA)中提供的高達3美元/公斤的生產稅收抵免，可能有助於大幅加快美國綠氫產業的發展。

歐洲在加氫站建設方面遠遠落後於亞洲，亞洲擁有全球最多的加氫站(650多個加氫站)，從2021年底到2022年，全球加氫站的部署增長了50%以上，增長最多的地區是中國、韓國和日本。在過去的一年裏，中國和韓國已經建成了300多座加氫站，而歐洲在2022年建成了50座，其中德國佔了大部分比重。

策略、前景及訂單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公司更名為「華商能源」，繼續聚焦能源裝備配套、能源資管服務和綠能技術開發業務的協同發展，擬通過持續創新、拓展合作和對各種資源的充分利用實現公司高速增長，以助力推進能源行業轉型和零碳排放的實現為目標，致力於成為一家世界領先的綠色能源技術公司。

能源裝備配套和能源資管服務業務方面，上半年公司持續在高端能源裝備製造業務、能源資管服務業務等方面保持穩定投入。隨着傳統能源市場的持續回暖，公司將對市場和產品需求持續調研、增加研發投入，在鑽井設備、電控設備、升降設備、吊機等核心設備方面積極與客戶保持合作，實現盈利的提升和現金流的持續流入。同時，公司負責管理的資產，包括在墨西哥作業的兩座鑽井平台作業運營正常，新加入的兩艘潛水飽和支持船分別在墨西哥和馬來西亞正履行新的租約，已產生穩定現金流；海外團隊憑藉多年深耕墨西哥石油市場的經驗以及良好口碑，在陸地鑽機升級改造項目和頂驅運維服務項目上將迎來新的機遇。

綠能技術開發領域，公司參股投資的華商廈庚自主研製的1,000標方鹼性製氫裝備正式發佈，該產品突破傳統設計，性能已達到行業領先水平，具有高效能、低成本等特點，同時該產品採用自主研發生產的高效三維納米結構電極、新電堆結構，解決流場溫度場問題，能耗降低，適應可再生能源直接製氫，大幅降低了設備投入成本。上半年，公司啓動了加氫站站控系統、加氫機、卸氣柱、順序控制盤等加氫站核心設備的設計工作，並啓動了兆瓦級鹼性電解水電源及系統集成設計和研製工作。同時，公司將重點拓展以大灣區為區域佈局的製加氫一體站項目以及氫能船舶的下游示範應用，為後期商業化應用打下堅實基礎。

在內部規範管理方面，下半年公司將繼續強化和規範管理流程，進一步控制成本和降低費用，完善符合公司發展的分配激勵體系，最大程度的調動激發管理者和員工的積極性。

未來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本整合計劃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本公司在投資方向上，持續重點關注風電、氫能等高新技術和高端能源裝備領域的投資機會。本公司亦會以現有能源資管服務業務為基礎，尋求潛在的擴大能源資產管理業務項目機會；積極尋求海上風電行業裝備和運維服務相關的投資整合機會。

在能源資管服務領域，隨着油氣市場的回暖，本公司將繼續深挖墨西哥市場，通過長期在墨西哥油氣市場的投入以及資源積累，團隊將繼續跟蹤未來陸地鑽機改造和頂驅運維服務的項目訂單；同時，以現有海工資產管理業務為基礎，本公司協助股東招商局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將旗下兩艘潛水飽和支持船納入其運營管理範疇，並於上半年在墨西哥、馬來西亞尋找到了新的租約，為後期的資產處置奠定了基礎。上半年本公司在加拿大投資組建了新的項目公司，繼續拓展北美市場，形成貫穿加拿大、美國、墨西哥業務產業鏈，有望在項目收益形成新的突破。

在能源裝備配套領域，本公司將繼續跟蹤海上風電安裝船市場項目，未來本公司將努力爭取市場為數不多的高規格風電安裝船項目資源，繼續圍繞高端裝備製造夯實實業基礎；其次，本公司將聚焦海上風電運維母船市場，根據市場分析，海上風電運維母船將是下一個投資風口，而帶有主動補償的懸梯是海上風電運維母船的核心裝備，本公司已做好該產品的技術儲備，將為後期的訂單拉動奠定基礎。

在綠能技術開發領域，根據前期的投資運作，已具備一定的技術基礎，本公司將着力產品輸出，建立品牌優勢以及爭取有潛力的項目落地，包括積極參與氫能船舶示範項目，發揮股東協同優勢，建立有競爭力的商業模式，必要時借助社會資本，拓寬資源渠道，整合有利於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戰略資源。

在評估潛在投資或收購目標時，本公司會綜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是否符合本集團之中長期戰略計劃、協同效益、市場定位與優勢、管理團隊之能力、估值、往績記錄、財務表現及潛在增長。通過拓展本公司的業務方向和開創新的盈利模式，為本集團注入新的業務元素和資本關注度，改善本公司之財務表現，從而為未來業績增長提供堅實基礎。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股份獎勵計劃

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二零一五年計劃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目的

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及獎勵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所作出之貢獻。

參與者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可全權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惟不包括本公司任何董事及任何核心關連人士)(「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作出獎勵。

計劃授權

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為應付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不時作出而尚未執行之獎勵可購買及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五年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即21,147,456股股份)(「二零一五年計劃限額」)。二零一五年計劃限額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65%。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訂明各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的配額上限。

行使期

由於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將予作出之獎勵須受本公司可能釐定的有關歸屬條件和期限所規限。

認購／購買價

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五年計劃採納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為止，惟可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變動及狀況

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並無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

因此，(i)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五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ii)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二零一五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

目的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股份獎勵，表彰及獎勵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之貢獻。

參與者

行政委員會(由董事會授權並有權管理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可全權酌情向本集團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任何其他關連人士以及本集團任何顧問)(「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作出獎勵。

計劃授權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為應付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不時作出而尚未執行之獎勵可購買及持有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即88,389,372股股份)(「二零一九年計劃限額」)。二零一九年計劃限額相當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73%。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訂明各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的配額上限。

行使期

由於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將予作出之獎勵須受本公司可能釐定的有關歸屬條件和期限所規限。

認購／購買價

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一九年計劃採納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二九年十月三十日為止，為期十年，惟可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變動及狀況

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並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因此，(i)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二零一九年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ii)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

本公司之一項股份獎勵激勵計劃(「**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之方式獲採納(「**激勵計劃採納日期**」)。

目的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的目的為(i)透過股份所有權、股息及就股份支付的其他分派及／或提升股份價值令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及(ii)鼓勵並挽留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以就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及溢利作出貢獻。

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之人士為任何個人，即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彼已為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任何僱員(惟無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彼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公司之高級職員、顧問或諮詢顧問(彼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

計劃授權

與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作出之所有授予相關之新股份總數均不得超過激勵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即21,213,606股股份)(「**激勵計劃限額**」)。激勵計劃限額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激勵計劃限額約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0.65%。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並無訂明各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之配額上限。

行使期

由於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為本公司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而非購股權計劃，因此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並不受任何行使期限限制，而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亦不享有任何行使權。

歸屬期

董事會應不時就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將予歸屬之獎勵釐定有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限。

認購／購買價

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於接納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之獎勵時毋須支付任何認購／購買價。

期限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將由激勵計劃採納日期起開始生效，直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為止，為期十年，惟可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之條款提早終止。

變動及狀況

股份獎勵激勵計劃自其採納以來並無授出任何獎勵，故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概無股份可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獲發行。因此，(i)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予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ii)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並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出任何獎勵；及(iii)(a)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股份獎勵激勵計劃授予激勵計劃合資格人士而尚未歸屬之獎勵；及(b)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股份獎勵激勵計劃項下概無任何獎勵歸屬、註銷或失效。

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激勵計劃限額項下分別有21,213,606項獎勵及21,213,606項獎勵可供授出。

上市規則有關上市發行人股份計劃的條文修訂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正如過渡安排所示，本公司可繼續根據現有計劃向經修訂的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下的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股份，直至現有計劃授權獲更新或屆滿為止。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項下均未授出任何購股權或股份獎勵，故不會就此發行任何股份。

董事及首席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張夢桂先生	65,979,100	-	-	-	65,979,100	2.03%	
蔣秉華先生	26,965,240	-	-	-	26,965,240	0.83%	
陳毅生先生	500,000	-	-	-	500,000	0.02%	

附註：

- 該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之3,243,433,914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首席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準則規定須記入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 百分比 (附註4)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招商局集團」)	公司	1,530,372,000	47.18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附註1)(「招商局輪船」)	公司	1,530,372,000	47.18
招商局工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招商局工業」)	公司	1,530,372,000	47.18
招商合夥人有限公司(附註1)(「基金普通合夥人」)	公司	1,530,372,000	47.18
招商局海洋科技戰略發展產業基金(有限合夥)(附註1) (「基金有限合夥人」)	公司	1,530,372,000	47.18
Prime Force Investment Corporation (附註1)(「Prime Force」)	實益擁有人	1,530,372,000	47.18
Minyu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84,751,000	8.78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 (「中集集團」)	公司	185,600,000	5.72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附註2)(「中集香港」)	實益擁有人	185,600,000	5.72
中國船舶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中船集團」)	公司	174,394,797	5.38
中船黃埔文沖船舶有限公司(附註3)(「黃埔船廠」)	公司	174,394,797	5.38
華順國際船舶有限公司(附註3)(「華順」)	實益擁有人	174,394,797	5.38

附註：

1. Prime Force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由基金有限合夥人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基金有限合夥人被視為於Prime Force擁有權益之1,530,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基金普通合夥人(前稱招商長城合夥人有限公司)為基金有限合夥人(前稱招商局長城海洋科技戰略發展產業基金)之普通合夥，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其被視為於基金有限合夥人擁有權益之1,530,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招商局工業持有基金有限合夥人99.96%之權益，並為招商局輪船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招商局輪船為招商局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招商局輪船及招商局集團各自被視為於基金普通合夥人擁有權益之1,530,37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中集集團持有中集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集集團被視為於由中集香港持有之185,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中船集團持有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35.5%股本權益，而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黃埔船廠54.54%股本權益。中船集團亦直接持有黃埔船廠14.48%股本權益，而黃埔船廠直接持有華順99%已發行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船集團及黃埔船廠被視為於由華順持有之174,394,79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百分比乃基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3,243,433,914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首席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及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陳毅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鄒振東先生及陳衛東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方式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採納之會計處理方法並無異議。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或結束時，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參與和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及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採納一項條款不寬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載規定買賣準則之操守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載有關操守守則及規定買賣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透明度，從而保障其股東之利益，以及客戶、僱員與本集團間之合作發展。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2.1條

該條文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余志良先生除擔任董事會主席一職外，還兼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的企業策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余志良先生對本集團的業務認識甚深，而其監督本集團營運的職責對本集團甚為有益。本公司認為由余志良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將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穩定的領導，並有利於有效實行我們的業務策略。由於董事定期舉行會議，以檢討影響本公司營運的主要事項，董事及管理層相信，此架構將讓本公司可迅速及有效率地作出及實施決策。因此，當時我們並沒有建議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區分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

余志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後，梅先志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詹華鋒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均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起，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之規定。

修訂憲章文件

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採納，有關修訂的詳情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公告。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的最新版本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m-energy.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資料變動

待陳毅生先生出任晉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558)，「晉商銀行」)的董事的任職資格已獲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山西監管局批准後，彼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晉商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更改公司名稱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已由「CMIC Ocean En-Tech Holding Co., Ltd.」更改為「CM Energy Tech Co., Ltd.」，及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由「華商國際海洋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起生效。

更改股票簡稱

更改公司名稱後，股份已以新英文股份簡稱「CM-ENERGY」及新中文股份簡稱「華商能源」(而非「CMIC OCEAN」及「華商國際海洋控股」)於聯交所買賣，自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的股份代號將維持為206。

變更公司網站及公司標誌

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之網站已由「www.cmicholding.com」變更為「www.cm-energy.com」，而本公司之標誌則已變更為 。更改本公司名稱、股票簡稱，及變更公司網站及公司標誌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之公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變更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變更為香港新界青衣島西草灣路1-7號寫字樓3樓，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起生效。本公司的電話及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之變更

以下事項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1) 余志良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亦同時不再擔任首席執行官，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監察委員會主席；
- (2) 梅先志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 (3) 詹華鋒先生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成員及監察委員會主席；
- (4) 譚榮添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副總裁；及
- (5) 張夢桂先生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

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致謝

各董事謹藉此機會向所有股東之持續支持及所有員工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竭誠效力致以誠摯的謝意。

承董事會命
華商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梅先志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1)名執行董事詹華鋒先生；七(7)名非執行董事梅先志先生、劉建成先生、譚榮添先生、傅銳女士、王建中先生、張夢桂先生及蔣秉華先生；以及四(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毅生先生、鄒振東先生、陳衛東先生及孫東昌先生。